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国融证券”）作为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骑士乳业”、“公司”）的保荐机构，负责骑士乳业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2026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在持续督导阶段，保荐机构主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具体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审阅情况	保荐机构及时审阅了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	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
3、募集资金使用监督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审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台账、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募集资金大额支出相关的合同及发票，实地查看募投项目情况，定期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核查，及时审阅募集资金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等。
4、督导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访谈、现场核查、查阅资料及培训等方式，督促公司规范运作。
5、现场检查情况	保荐机构按照北交所监管要求对公司开展了现场核查，对信息披露、公司治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了核查。

6、发表专项意见	保荐机构对公司发表了以下专项意见：《国融证券关于骑士乳业2025年度持续督导定期现场核查报告》《国融证券关于骑士乳业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专项核查意见》《国融证券关于骑士乳业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国融证券关于骑士乳业新增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专项核查意见》
7、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保荐机构通过公开信息查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会秘书沟通，了解公司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承诺履行等情况，了解公司业绩波动的原因；查阅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股东名册等资料；关注公司舆情信息等。

二、发现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	---	-----

根据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62,029.99万元，同比下降7.10%；净利润4,060.07万元，同比上升441.35%。净利润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公司糖业亏损较大，2025年上半年糖业亏损3100万元，2026年上半年糖业盈利150余万元，具体原因为：上年同期白砂糖存在跨期生产，生产加工的制糖原料甜菜受到冻化影响，制糖工艺损失高，导致上年同期白砂糖生产成本上升，最终导致糖业上年同期亏损较大。而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跨期生产，制糖原料甜菜未受冻化影响，工艺损失少，单吨白砂糖材料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使得本期糖业由亏转盈，导致公司2026年上半年净利润较上期增加较多。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基于前述保荐机构开展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公司及股东存在违反或不履行承诺等情况。

四、其他事项

（一）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

相关重大风险事项已在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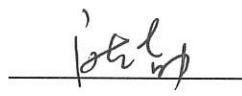
（三）北京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何庆桥


沈劼

